

乐山市金口河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（储备粮油费用）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按照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和“三定方案”的要求，金口河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承担全区粮油和物资储备任务。为了保证全区居民口粮供应，应对自然灾害和保障粮油市场稳定工作，我中心在 2022 年部门预算中，预算储备粮油费用 66.5 万元，主要用于粮食 2000 吨、菜油 10 吨的保管费、轮换费及银行借款利息。其依据为金府发[2013]4 号，《乐山市金口河区级储备粮油管理办法》第十七条：区级储备粮的储备费用按储备总量（原粮）每年 0.05 元/斤补贴，轮换费用按储备总量（原粮）每年 0.05 元/斤补贴；区级储备油的储备费、轮换费和利息合计 4 万元。第十八条：区级储备粮、油的借款利息按农业发展银行同期农副产品收购贷款利率，由区财政局据实拨付。有关粮食行政主管部门粮油执法、统计经费列入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

金口河区开展粮油储备工作主要是为了维护全区粮食流通秩序，保障城乡居民、部队、学校口粮供应，保障全区粮食原粮的卫生安全及全区粮食供应总量平衡，维护社会稳定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。

储备粮油费用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完全相符，该项目申报目标合理可行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

1. 资金计划及到位。

该项目资金在 2022 年已按计划全部到位。

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

项目财务管理制度、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按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，会计核算办法及账务处理办法执行，财务处理及时，会计核算规范。

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。

该项目组织实施由单位分管负责人按年初工作计划组织实施，具体业务工作由执法统计股负责，此项目不存在招投标，有关政府采购项目全面按程序报送相关部门审批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。

保障 2000 吨稻谷、菜籽油 10 吨、应急大米 100 吨质量与数量。

（二）目标质量完成情况。

较好。

（三）目标进度完成情况。

全面完成。

三、项目效益情况

2022 年全区粮油市场稳定，保障了全区居民、部队、学校口粮供应，全年没有发生粮食原粮卫生安全事故。

四、问题及建议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

1、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宣传力度不够，群众特别是个别粮食经营户对粮油行政执法工作不理解。

2、工作开展情况记录不完整。

（二）相关建议

1、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工作重点全面向粮油行政执法，粮油统计、粮油检化验转移，立足管理好全区粮食总量平衡、全区粮食流通秩序和原粮卫生安全。

2、加大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宣传力度，以便更好地开展粮油行政执法工作。

3、增加财政预算以利于进一步开展该项目的保管轮换工作。

（三）改进建议

1、年初预算时，加强部门与财政的沟通，继续执行预算三上三下程序，既厉行节约，又保证必需。

2、继续完善部门内财政管理方面的制度，加强财务管理，

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

乐山市金口河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

2023年6月7日

